

##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公司股票 2007 年 7 月 31 日至 8 月 1 日连续二天收盘价涨幅偏离值达到 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 二、自查与核实情况

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指引第 3 号—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第四条的要求，对相关问题进行了必要核实，并说明如下：

（一）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公共传媒不存在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传闻；公司及有关人员不存在泄漏未公开重大信息的情形。

（二）公司经营活动正常。

（三）公司不存在对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或影响投资者合理预期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事件。

###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声明

本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 四、是否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情形的自查说明

经自查，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公司提请各位投资者注意证券市场的投资风险。

### 五、风险提示

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本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及时查阅。

特此公告。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零七年八月二日